

证券代码：603900

证券简称：莱绅通灵

公告编号：2025-038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止2025年9月30日，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68,818,164.32元。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9,088,225.90元。

为更好地与投资者共享经营成果，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公司在确保持续稳健运营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343,023,840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4,302,384.0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9.65%。

（2）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